

鞍山市人民政府文件

鞍政复〔2023〕24号



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第 7 批次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下列规划已经鞍山市规委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、第 6 次会议、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高新区忠新堡 DN1 地块商业建筑面积调整。

二、原则同意铁西区解放西路北、热工街西地块商业配建比例调整。

三、原则同意 2023 年鞍山市历史建筑认定（鞍山市汤岗子温泉景区友谊宫、将军楼）。

四、原则同意立山区春华街南、百灵路西地块用地性质调整及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五、原则同意铁东区红楼西街西、南环支路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。

由你局会同各区政府、市政府相关部门，根据批复要求，认真做好组织实施上述相关规划。

此复。



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26日印发
